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曹詩穎  
電話：(02)7736-7931  
電子信箱：seng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114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第六屆我的未來我作主徵件須知、海報電子檔  
(A09000000E\_1122801142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2801142\_senddoc2\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部第六屆「我的未來我做主」校園防制毒品暨霸凌  
微電影競賽活動徵件須知及宣傳海報各1份(如附件)，請  
協助轉知所屬學校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」暨「校園霸凌防制  
準則」辦理。
- 二、本競賽以學生的角度傳達「防制毒品、防制霸凌」主題。  
新型態毒品層出不窮、校園霸凌事件頻傳，為宣達正確資  
訊，防範毒品危害與霸凌事件，透過旨揭競賽讓學生成為  
最佳的反毒、反霸凌代言人，達到正面宣導效果。
- 三、本屆競賽區分為2組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「防制毒品」：以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及防制學生藥物  
濫用內涵為主，例如防制新興毒品懶人包(毒品偽裝辨  
識、覺察求助訊息)。
  - (二)「防制霸凌」：以防制校園霸凌議題為發想，例如校園  
反霸凌懶人包(霸凌行為種類、霸凌行為法律責任、覺察

花府 112/03/09



求助訊息，呈現防制校園霸凌及友善校園之理念)。

- 四、本屆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7日(星期三)下午3時截止，參加組別區分「專科以上學生組」、「高級中等學生組」、「國民中小學組」，影片長度7分鐘以內(詳如徵件須知)。
- 五、請貴單位轉知轄下國中小學參與競賽及協助徵件宣導，並運用單位官網、FB、跑馬燈等協助活動宣傳，紙本海報另外郵寄。
- 六、詳細競賽資訊請至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官方網站([www.antidrug.tw/](http://www.antidrug.tw/))以及「我的未來我作主-微電影競賽臉書粉絲專頁」([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](http://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))查詢，或洽詢承辦單位，電話：(02)7740-7924。
- 七、如有徵件說明需求，請各單位至Google表單填寫校園宣導之調查意願表單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qryzhjzi5tG6BLjCA>)，工作團隊將安排至單位或校園說明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

副本：